

读书是美好的事

○ 马永红

在这美妙的春光里，每天抽闲手捧书卷，这是多美的事啊！我一直以为读书的人是美丽的，读书是件美好的事。

我自小就爱读书，但家里穷得除了课本，连片报纸都没有。为了有书读，只能自己想办法，我在春天种下蓖麻，秋后收获油噜噜的籽粒，卖给乡里的收购部。上学放学路上，我拾破烂，一片破薄膜、一个烂瓶子，我都如获至宝，拾够堆儿了卖给收购部。

割草放羊时，不顾腥臭，捡来羊粪蛋儿，晒干了也卖给收购部。那时候，我非常喜欢收购部和新华书店，它们把我的愿望变成了现实，我擦着被手心的汗浸湿的钱币去新华书店买书，脚下生风，拿到书的心情是如沐春风啊！

买回来的书，我读得津津有味。如饥似渴，给母亲翻馍时读，烧锅做饭时读，放牛时读，放学路上读。

在大学时，图书馆藏书丰富，对于没钱买书的我来说，如大旱逢甘露，我喜滋滋地一头钻进去，准备饱读诗书呢，谁知我把借到的一本散文集假期带回家读时，一不留心被家里的猪咬住一头咀嚼个够，我又气又想笑。假期就在乡居生活的繁忙和平淡中度过，但有书陪伴的日子对我来说还是更甜蜜、更充实。

如今我有能力买书了，遇到喜欢的书一次可以买十多本。单位、家里的角角落落都是书，随时随地可以翻阅。如果哪一天熄灯睡觉前，我想起还没读书，就懊悔不已。外出旅行，包里也必带书，与书为伴，是我的幸福。

开读前，我把笔记本放在一边，随时记下让我心动的词句。遇到有共鸣的内容，我会即时在书上做批注，表达我的理解和感悟。能随意抒写和表达，这是我喜欢纸质书的原因之一。一位借我书读的好友分外欣赏，他说喜欢看我的批注，在自己的阅读过程里，能随时分享我的感受，觉得也是一种新鲜的体验。另外，我买来的上千册书，能永远保存下去，是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让我的后人再不会像我小时候无书可读。

宋代诗人黄庭坚说：人不读书，一日则尘俗其间，二日则照镜面目可憎，三日则对人言语无味。读过的书就像吃过的饭，所获得的营养，终究会沉淀在自己的涵养和格局里。

我是一个平凡的人，但常常因读书而觉得自己的世界格外宽广。我曾是一个自卑的人，读书拓宽了我生命的外延，让我自信，让我坚强，让我乐观面对曾经充满磨难的生活。读书是一种享受，使我愉悦充实，让我感受到生活的丰富多彩。读好书，我坚信经典的就是永恒的，常读常新，每本书都是作家精神世界精华的反映，通过阅读，我们就是在与高尚的灵魂对话，可以汲取精华，弥补不足，何乐而不为呢？

人间最美四月天，乘着春天的好风，在“世界读书日”到来之际，让我们多读书，多读好书吧！

今年4月23日是第24个“世界读书日”。书是人类的朋友和导师。英国著名作家莎士比亚曾经说过：“生活里没有书籍，就像没有阳光；智慧里没有书籍，就像鸟儿没有翅膀。”在我国发行的邮票中，方寸之间不时飘逸出一缕缕书香，为建设“书香中国”，营造全民读书的浓厚氛围。

2011年4月23日，中国邮政发行的《世界读书日》纪念邮票一套1枚（图1）。该套邮票构图元素中的图书与地球，彰显了“世界读书日”的主题，蓝色主色调象征知识的海洋，右下角的三枚钥匙寓意知识是打开未来之门的钥匙。该套邮票以倡导读书、崇尚读书、传播知识、推动文明来激发全民读书的热情，让人们享受阅读的乐趣。

2016年4月23日，中国邮政发行的《全民阅读》特种邮票一套1枚（图2）。该套邮票设计精美，构思新颖，内涵丰富。邮票的主画面是一本立起翻开的书籍，书籍

方寸飘香

○ 周洪林

上方是一组向上延展的线条组成的一棵从书本中生长出来的知识树；书籍左面围绕

阶梯微缩印制了《三字经》的部分内容；邮票画面中印有“全民阅读”四字盲文，展现“阅读无障碍一个不能少”的理念；紫外灯光下可以看到敞开的窗户中透出夜读的灯光。邮票的小版张上印有“掌上国图·国家数字图书馆”的二维码，通过手机扫码，



图1



图2

可以体验数字化阅读带来的乐趣与便捷。

“世界读书日，方寸飘香”。阅读是一种最便捷最深入的精神生活方式，也是一种最简便易行的文化积累，越来越成为全社会的共识，深入人心。在“世界读书日”来临之际，愿大家透过邮票上缥缈萦绕的书香，增添更多的阅读乐趣，培养多读书、读好书的良好习惯。



雨花

盛东/摄
第738期

又见清香马齿苋

○ 一心

我的故乡在山清水秀的湖畔，在外工作多年，常思老父母，也常回家探望。每次回家，母亲总要为我们做上一大桌菜，鸡鸭鱼肉，红烧清炖，生怕不够丰盛。其实我们更爱吃自家园子里摘的新鲜蔬菜，黄瓜韭菜、青菜茄子，而让我百吃不厌的还有一道菜——马齿苋。

马齿苋，故乡人称之为“蚂蚁菜”，也叫它“长命草”、“长寿菜”，是一种最常见的野菜。它的生命力之顽强，超出其他任何草本植物。太阳光越强烈，天气越晴热，马齿苋越是长得郁郁葱葱，肥肥嫩嫩，青碧可爱。

“苦苣针如刺，马齿苋叶繁。青青佳蔬色，埋没在中国。”诗圣杜甫对马齿苋情有独钟，在他的《园官送菜》诗中，就明确表达了对马齿苋那份真诚的喜爱。

母亲肯定不知道杜甫是何许人也，也没闲工夫理会那文绉绉的关于马齿苋的古诗。而母亲的话，说的最实在、最合情：“夏天的草，冬天的宝。”每年的盛夏时节，母亲都要挎个篮子从田头地畔铲一些马齿苋回家。拌上草木灰，使劲将马齿苋搓揉出汁来，再放在太阳底下长时间的晾晒。因为，新鲜的马齿苋水分太多，微微带点酸涩，所以很少立刻去吃它。

经过这么一番特殊的脱水处理，做成干菜，一直放到冬天才拿出来，一直吃到春暖花开。淘洗干净后，加上薄汪汪的几片腊肉蒸着吃，或用马齿苋作馅蒸包子。小时候，母亲总是连哄带劝地说：“吃点蚂蚁菜，年年保平安！”其实也用不着母亲怎样劝，这样的马齿苋，不仅不难吃，还感觉特别香醇，别有一番风味呢！

野菜滋味长。马齿苋，不仅口感好，还可以预防“三高”，吃起来格外安全放心。看来，乡下人称马齿苋为“长寿菜”是很有道理的。这种野菜，平日难得一吃。也只有回到老家，回到母亲的身边，才能享享这份口福。马齿苋的味道，其实是乡野的味道，是家的味道，更是亲情的味道。

碧绿的地畦纵横交错，长长的豆角攀着酱紫的茄子，青青红红的小尖椒在枝头时隐时现，硕大的南瓜在梅豆秧下东躲西藏……这便是儿时村后小河岸边的那片三分小菜园。

土地是慷慨的。只要付出了辛劳，它就会倾其所有，把用汗水浇灌出的硕果无私地犒赏给它最忠实的主人。

家乡民风醇厚，各家菜园之间虽有高高的地畦分界，抑或用篱笆做围墙，但这种地理上的分界线不会成为邻里之间精神上的隔阂。收获的季节里，瓜果蔬菜相互赠送，这种最为原始最为古老的物物交换，在很大程度上维系着至朴至纯的乡情。至今想来，关于那片菜园，

我更为感动的，并不局限于甘甜的瓜果给童年增添的一抹光亮，而恰恰就是这种简单的互通无所传递的纯真无暇的和谐和睦和彼此信任。

彼时，年少无知，不懂劳动之艰辛。当父母在田间辛勤耕耘挥汗如雨时，我们这些小家伙们则钻进田头高高的梧桐树里，陶醉于吮吸蜜蜂残留在梧桐花里的蜂蜜。

——孩子毕竟是孩子。他们的欢笑，绽放在高高长长的花枝上，不像父辈们，紧紧地熨贴着厚实的土地。后来，住进了城里，渐渐远离了乡村，远离了土地，也就忘却了那块曾经飘荡着欢乐童年的三分菜园。超市里终年不断的品种繁杂的菜蔬，淡化了对土地的眷恋。

前不久，在与所住小区有一墙之隔的另一个住宅小区，非常庆幸地见到了久违了的小菜园。严格来说，那不能称为菜园。原先

不过是两栋楼之间荒废了的绿化带。在不影响人车通行的情况下，有细心的居民就在这块空地上辟出一方地，松土点种，很快便有所收获。楼上楼下的左邻右舍竞相效仿，一块三分左右的绿化带就成了10多家居民的小菜园。在既定事实面前，物业上很宽容地默认了居民的这种惜土如金的做法，只是贴出告知，不允许再扩大地盘。

看样子，居民们很珍惜这个机会。辣椒、茄子、小葱、小青菜、小白菜……甚至花生秧，10多种家常菜蔬组成了或长或方的阵形，很是精致。尤其这个时节，小菜园里非常热闹，红绿争光，蜂飞蝶舞，盎然生机很是感人。

我上下班路过时，无论清晨午后还是霞光里，总会看到三三两两的老者在侍弄菜园。那种精心，那种认真，那种执著，是高大的楼群里难得的一种城市表情。观察了些时日，发现他们多是在家的留守老人——为子女看管上幼儿园的孩子。我就固执地认为，这些留守老人一定来自乡村。居住环境的改变，难以割断他们对土地的一往情深。方便快捷的城市生活，无法淡薄他们脚踩土地而油然而胸中的那种踏实之感。

在林立的高楼间辟出一方小小的菜园，他们播种的，不是维持生计、丰富餐桌的菜蔬，而是一种深沉的怀念，一种扎实诚恳的秉性和对山乡泥土气息的追随。

尽管身居繁华的城市楼群里，尽管被现代化的时髦包装，但在人性的根本上，我们和偏远旷野里的耕耘者一样，永远都是土地的子民。

那片菜园

○ 严巍